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于2018年8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8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公司代表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长安信托-和而泰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对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管理，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和而泰（002402）股票。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长安信托-和而泰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已经全部到位，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成立。

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其他相关手续在积极办理中，待各项手续办理完后，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将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